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蓝黛科技；证券代码：002765）于2024年11月04日、11月05日、11月0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 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关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尚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11月0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调整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资本性支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07 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06 日